

## 教科書開放審定制度對 教師專業自主之啓示

林 幸 姿

隨著民國七十六年政府解嚴，人民自主意識逐漸高漲，各界對於教科書統編制度的批判甚囂塵上，認為其不符合開放社會的精神，而應擴大基層教師的課程決定權，以提昇教師之課程專業自主權。在一陣教育改革的聲浪中，民國八十三年六月，教育部即宣佈自八十五學年度開始，國小教科書全面開放審定制。於是民間各出版社競相投入教科書市場，許多優秀的國小教師紛紛受到網羅，加入編輯行列，基層教師遂漸漸成為教科書編輯的主流。

本文旨在闡述教科書開放審定制，象徵著課程政策自由化、課程權力重新分配，尤其對於教師課程專業自主權的擴大具有重要意義。連帶地，亦將促使教師在不斷反省、思考與學習中獲得專業成長。同時，根據二十三位參與各出版單位教科書編輯的國小教師之訪談結果，從其參與動機、權限與困擾，探討參與教科書編輯對於教師專業自主的意義。最後提出若干建議，期有助於解決教師在教科書編輯中的困擾，進而提昇教師之專業自主權，促進教師之專業成長。

**關鍵字：**課程改革、教科書編輯、審定制、教師專業自主、專業成長

## 主題文章

### 壹、前　言

民國五十七年蔣中正頒發「革新教育注意事項」，明令：「今後我國各級學校，不論小學、初中、高中之課程、教材與教法，希根據倫理、民主、科學的精神，重新整理、統一編印。」教育部即遵照此項指示，決定中小學教科書一律由國立編譯館編印，並在〈國民教育法施行細則〉第七條第三款中明訂：「各科教科書由國立編譯館根據倫理、民主、科學之精神統一編輯。」（石計生等，民84，18）。至此，台灣教科書「統編制」有了正當的法源依據。在海峽兩岸特殊的政治情勢下，統編制教科書雖然對於凝聚國民意識頗有貢獻，但隨著民國七十六年政府解嚴，人民自主意識逐漸覺醒、高漲，各界對於教科書統編制度的批判亦隨之甚囂塵上，認為統編教科書制度與開放社會的精神格格不入（黃炳煌，民79，445），國家權力公然介入教育內容，控制知識的生產、流通及分配（四一〇教育改造聯盟，民85，82），教科書被用以傳遞國家意識型態，而受到政治工具化（石計生等，民84，21）。尤有甚者，此種中央集權之課程政策，往往由少數學科專家獨攬教科書內容之決定權，基層教師不僅無法表達對教科書內容的看法，更被迫採用「只此一家，別無分號」的國立編譯館教科書，無形中導致教師專業自主性之嚴重斲喪，加上統一的評量與教育行政機關對教學進度的考查，「趕課」遂成為教師最迫切的任務，教學也被化約為「勞力」的技術性活動。

民國八十三年六月，教育部宣佈國小教科書自八十五學年度起全面開放審定制（中國時報，民83.6.11）。民間出版商競相投入教科書市場，由於求才若渴，許多優秀的國小教師紛紛受到網羅，而躋身於教科書編輯行列。雖然整個教科書編輯制度依然屬於「由上而下」的行政模式，且教育部仍委託「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辦理審查，以作為最後之把關，但相較於以往，教科書市場的自由競爭確有助於多元價值之展現，況且使更多基層教師得以貢獻其智慧與精力，成為教科書編輯的主流。

是以，教科書開放審定制象徵了教師課程自主權的擴大。而教師是否珍視其專業自主權並善加發揮，以及開放審定之後產生的實際問題等等，則對於未來課程政策導向之控制或彈性具重要影響。本文首先探討教科書審定制度對於課程權力分配及教師專業自主的意義；其次實際瞭解國小教師參與教科書編輯的感受與問題，而由於親身參與教科書編輯的教師對此政策轉變之感受最深，也最為明瞭，故以其為訪談對象，探究其參與情況與心得；最後加以評析，以總結全文，期盼對提昇教師之課程專業自主權有所助益。

## 貳、課程權力的分配與教師專業自主權

課程的控制與彈性向來為人所爭議，然無庸置疑，教科書開放審定制乃象徵中央逐漸釋放權力，課程權力正重新分配。

### 一、有關課程權力分配的議論

薛化元、周志宏詮釋I. L. Kandel的學說，提出以「外在事項」與「內在事項」分辨國家介入教育的妥適性。前者包括教育財政、設施、設備與學校制度等，應由國家充分保障，提供國民平等的受教機會；後者指教育內容與方法、教育計畫、教材選定、成績評定等，是「國民教育權」的範圍。兩者雖不易劃分，不過Kandel強調，課程標準為教學內容之重要準繩，教科書為重要的軟體資源，理應皆劃歸為所謂內在事項，乃屬於教育自主的範圍（朱敬一等，民84，68）。

黃政傑（民85，317-318）認為課程控制權的重新調整應注意長期以來課程改革的困境，設法加以突破。其中與教科書直接相關者為：

第一、在教科書編輯制度方面：教科書採國家統編，又不能適切反映社會變遷與學生需求，或者相關教學媒體和書面補充教材的發展無法配合提供，結果變成空有理想而無實現的機制。

第二、在教科書出版商方面：出版商純以贏利為目的，未採研究發展模式進行編輯，或自我設限，使教科書流於平庸。再者，編者對目標與內容的扭曲和宰制，使教科書無法因應學生需求。

第三、在審查與選用教科書方面：審查制度未能做好把關工作，或流於獨斷，亦將使教科書平庸化，且缺乏合理的選用制度。

第四、在教學者方面：教學者未能以專業判斷，靈活運用教科書。

周淑卿（民85，181-182）進一步提出理想上中央、地方與學校的課程權力分配應為：

1. 中央：訂定基本教育標準，指出各類能力的最低要求；或者訂立各類課程目標與基本綱要，以作為評鑑教育水準的依據。此外，監督之餘應同時協助改善各地區學校的課程發展。
2. 地方：依中央的基本標準與地方特色建立其課程指導方針並進行評鑑，如學校課程計畫的認可、教材發展的協助、課程資源配合、評量

## 主題文章

方式的改進與教師進修等相關配合措施。

3. 學校：教師以其專業知能具體訂定課程計畫並實施。即負有實際規畫與選擇教材內容、安排實施時間、過程與進度、設計評量方式等權責。

游淑燕（民82，315-316）根據理論分析與問卷調查，歸納出國小教師認為中央應賦予下層機構更多的課程決定權，其權力分配為：

1. 中央：繼續負責教科書與教學指引的編審任務，然亦可逐漸開放地方及民間編輯教科書，並依教師專業發展的情形逐漸將教科書的選擇權轉移到學校。
2. 省市：負責課程轉化的工作，並提供必要的支援與協助。
3. 負責課程轉化的任務，並提供教學的諮詢與服務，及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活動。
4. 學校：負責規畫良好的教學環境、發展教學資源、設計教學時間、特殊課程與課外學習活動，以創造學校的特色。
5. 教師：應承擔更多教與學內容的和活動的設計權。

另外，有關評量工具的編製與標準的訂定，則由學校與教師共同負責；課程研究、實驗與評鑑工作則應鼓勵各層次的課程決定主體共同參與。

## 二、教師在課程權力分配中應扮演的角色

課程權力如何分配固然難有確切的標準，但由以上可知，教科書完全由中央獨攬編輯、發行的情況，已不符合民主社會之發展趨勢。一般咸認為中央應擴大地方、民間、學校及教師的課程選擇與設計權力，學校教師應有更多機會參與課程發展，承擔更多的責任與決定權。Goodlad (1979, 60-64) 從課程設計的實質層面將課程分為五個階段：

1. 理想課程 (ideal curriculum)：指基金會、政府、利益團體或專業團體所設計的課程，希望用以改革現狀、作為典範的。
2. 正式課程 (formal curriculum)：指經由權責機構同意，指定學校或教師採用者，亦即它是官方的、被認可的。
3. 知覺課程 (perceived curriculum)：指教師或家長所體會的課程，官方同意的課程未必等於人們心中體會的課程。
4. 運作課程 (operational curriculum)：指學校或教室中實際發生的課程。
5. 經驗課程 (experiential curriculum)：指學生主動去創造或建構的經驗，

## 教科書審定制度對教師專業自主之啓示

可能會有別於教師所實際運作的課程。

其中，「知覺課程」與「運作課程」的主角之一，就是教師，不論課程的定義為何，終將轉化為教師的教學活動與學生的學習經驗。因為在「意圖」與「行動」之間、「行動」與「結果」之間、「法令」與「實施」之間、「理想」與「實踐」之間往往存有極大的差距，而教師正扮演媒介的角色（歐用生，民79）。因此，教師在課程權力分配中應佔有重要角色，理應為課程發展的主角。

教科書開放審定制度，正是使基層教師成為課程設計主流的契機。亦可藉此證明，只要給教師機會，他們也有能力作更高層級的課程決定。

### 三、教師專業自主與專業成長

在中央集權的課程政策下，教師常被視為國家教育政策的執行者，久而久之，多數教師向來缺乏專業自主的意識與自我成長的要求。而今教科書開放審定，間接提昇教師的課程權力，自然有助於促進教師專業自主與專業成長。

所謂教師的專業自主(professional autonomy)，是指「教師基於專業知識與技能從事與教學有關的工作時，能自由地處理其工作，不受他人的干擾，而且心理上感到非常地獨立自由」（林彩岫，民76，12）。教科書開放審定制度之後，在合理的選用制度下，教師得以運用其專業判斷，選用適合之教科書，甚至成為教科書編輯者，教科書市場將成為多元化的自由競爭，避免過去由少數人宰制教科書內容，而教師負責傳遞單一意識型態的狀況。是故教科書審定制對於教師專業自主權的展現，具有重要的意義與實質的影響。

再者，教科書審定制度可促進教師專業成長。教學是一種專業工作，教師是持續發展的個體，可以透過持續的學習與探究的歷程來提昇專業水準和表現（饒見維，民85，15）。經由課程參與，教師在批判思考、組織、溝通與研究過程中，會變得更為熟練且有技巧，成為更好的專業人員(Chan,1984)。Pickett(1979)發現教師們大多認為課程發展是對專業成長有價值的活動。而Young (1985)的研究也發現，各種不同的觀點鼓勵教師們互相交流與嘗試，這樣的對話使許多參與課程發展的教師感到有收穫，知覺自己的專業成長，覺得自己更像一名專業人員。

其實，課程發展即意味著教師發展，課程改革不易推動的主因就是沒有真正讓教師參與，沒有同時帶動教師的專業成長（饒見維，民85，37）。我

## 主題文章

國教師專業的認定，往往被化約為教育學分的修習與教師證書的取得，反而喪失其實踐、反省、修正與超越的意義，教師被貶抑為國家宰制的工具，而非「反省性的實踐者」與「學習的引導者」（四一〇教育改造聯盟，民85，102－103）。這種定位連帶使教師長期缺乏專業成長的自我要求。因此，透過實際參與教科書選用與編輯的過程，可以迫使教師恢復其反省思考的能力，成為自我再教育的主體，讓理論與實務間不斷循環地對話辯證，使教師獲得成長與進步。

## 參、國小教師參與教科書編輯的情況—— 訪談設計（簡述）與主要發現

本研究之訪談對象皆為國小教科書編輯者。主要包括23位現任教於國小之教師（含主任），包含國立編譯館與七家民間出版商的編輯者。除了一位教師以電話訪談之外，其餘皆採面對面方式訪談，並加以錄音。進行方式為半結構式的訪談，內容焦點為教師參與之動機、權限、困擾與得失，以及對基層教師參與教科書編輯的看法，平均歷時1~1.5小時。主要訪談內容呈現如下（林幸姿，民86）：

### 一、教師參與的動機

參與教科書編輯的教師動機可歸納為如下六種，依序為（部份教師的參與動機不只一項）：第一、有七位教師希望透過教科書實踐本身對教育的理想，認為藉由教科書的傳佈，是散播理想最快、最廣的途徑(7/23)。第二、有六位教師認為躬逢其盛，是很難得的機會，因此視為一種挑戰(6/23)。第三、有五位教師提到因為本身有興趣，認為是一種學習與刺激思考的管道，幫助自己在例行性的生活之外獲得成長(5/23)。第四、有四位教師希望藉此順便瞭解教科書的編輯過程(4/23)。第五、有三位教師提到工作伙伴不錯，值得信任，並能合作愉快(3/23)。第六、有二位教師是因為人情因素，幫師長或朋友的忙(2/23)。

## 二、教師在參與過程中的權限

教師在團體中扮演的角色與擁有之權限，隨出版單位的作法而有異；而即使同一出版單位，不同科目之間的情形也有差別；甚至在同一科目之編輯小組中，亦隨每位教師的分工不同，而有不同之權限。然而重要的是，訪談發現，以權力運作取向來看，整個教科書制度雖仍屬於行政模式下的產物，但就個別教科書的生產方式而言，則多數版本的草根意味頗濃，以往中央集權的教科書制度，已經逐漸釋放權力。因為在那些版本中，教師不僅參與整個從無到有的過程，部份教師甚至擁有選擇與召集成員（包括教授、教師等）的權力。而且編寫過程中，教師的主體性很高，許多受訪教師認為最後的決定是由成員之間共同磋商出來的，或者編寫的教師本身即為最後之決定者。除了有兩位教師希望參與事務能再加深之外，其餘受訪教師皆對本身的權限感到滿意。

## 三、教師參與教科書編輯的困擾

綜合受訪教師在參與編輯過程中的困擾可歸納為四點：

### (一)教科書開放匆促，相關政策措施未能配合

政府未以前瞻性的眼光規畫教科書開放審定的制度，許多周邊措施未加考慮，而衍生許多問題，整個政策顯得草率。其主要的問題有三：

1. 國內有關國小各科課程發展的基礎研究原本就不多，加上時間緊迫，大部份出版單位亦無暇做事前的研究發展工作，因此教師們必須在自己的教學經驗中探索，畢竟比較缺乏根據。
2. 教科書開放匆促，造成進度十分緊迫，教師們除了有趕稿的壓力之外，假如出版單位規畫不週即匆促上陣，無法配合編輯者的要求，例如校稿不確實、圖意未能符合編者原來的構想等，更令參與之教師倍感困擾。
3. 第九次課程標準修訂時，仍以「為統編本教科書作準備」的心態來修訂，使課程標準缺乏彈性，而無法因應教科書開放審定的多元需求。
4. 教科書開放給民間編輯，勢必需要大量基層教師的投入。但是整個規定並未明朗化、制度化，參與教科書編輯是完全獨立於學校教學工作之外的事。因此，參與民間教科書編輯的教師完全必須利用課餘時間，因此有受訪教師形容自己是「在夾縫中生存」；而參與部編本的教師雖有公假出席開會，但他們認為這並無法解決課務負擔。

## 主題文章

### (二)審查結果造成挫折感

有二十位受訪教師提到審查制度帶來的挫折感。他們認為審查標準過於一元化，只接受完美、正面的故事或例子，有時對審查意見並不認同，但為了過關卻不得不放棄自己的想法。再者，同樣的寫法在不同冊中，獲得的審查結果卻不同，因此受訪教師認為審查標準也一直在調整中，會令他們無所適從。

### (三)缺乏靈感，擔心自己能力不足

由於國小教科書甫開放，參與編輯的教師皆屬此項政策的先鋒，既無前例可循，基礎研究又不足，因此有受訪教師會擔心自己能力不足，或激發不出靈感而焦慮。

### (四)未受其他成員尊重，或想法不被認同

有少數受訪教師提到自己的想法未被其他成員認同，或者教授不尊重教師的情況，會令他們感到沮喪。

## 四、教師參與教科書編輯的得失

由於教師參與教科書編輯乃是緣於「受邀參與」，而非由上級教育行政機關「指派任務」，因此受訪教師對於參與的經驗多半感到珍惜。只有一位教師提到，因為時間與精力的消耗，連帶影響了平日上課的品質，卻苦於缺乏人手，而必須繼續參與。其餘受訪教師皆認為參與過程帶來的收穫，遠甚於付出的代價。他們提到參與教科書編輯的收穫有：

### (一)自信心的成長

因為被邀請就代表一種專業上的肯定。同時，在互動過程中，自己的意見能被接受，或發現自己的談話內容愈益豐富，都使自信心於無形中成長，這是獲得自尊與成就感的來源。

### (二)清楚掌握課程架構，讓教學更靈活

親身參與之後對於課程架構與教學重點的分析能力都會增強，活動設計與蒐集資料的能力也會提昇，教學方法會更加靈活。並且對於學生的反應知覺更加靈敏，用多樣化的方法引導學生思考，而不會照本宣科。

## 教科書審定制度對教師專業自主之啓示

### (三)從閱讀與討論中，知識獲得成長

不論是事前的準備，或是編寫過程中蒐集、閱讀資料，以及與他人討論，都使教師因而獲得知識的成長。此外，平日在學校教學時遇到的問題，也多了諮詢的管道。

### (四)接受更多刺激，拓展生活視野與思考空間，教學態度也隨之轉變

編寫教科書促使教師不斷地反省思考有關教材架構、學生反應、教學設計等問題。尤其在討論過程中，讓自己的想法不斷接受挑戰，也接收更多不同的想法。諸如此類種種的刺激，讓他們必須經常動腦，並用心體會學生的個別差異和需求。因此，教學不再只是例行的技術性工作，而是充滿挑戰與巧思。

### (五)增強編選及評鑑教材的能力

在實際參與編輯之後，能更加清楚教科書的編輯流程，對於該科的課程理念與架構得到較為完整的概念，可以很快地看出教材的優缺點，增加選擇教材的能力。

## 肆、評析與建議（代結語）

由以上探討可知，教科書開放審定制象徵著課程權力重新分配，因而擴大了基層教師的課程專業自主權，並促進教師的專業成長。同時，有機會參與教科書編輯的教師對於政策的轉變，多抱以支持的態度，並極力肯定它對教師本身的幫助。然而，相關問題仍有待教育行政機關、教科書出版機構、編輯群、學校、教學者等進一步深思，俾使政策的美意得以達成。

### 一、在教育行政機關方面

必須以前瞻的眼光進行政策的規畫，除了使課程標準更加彈性化，以便教科書編輯者能有更大的自主空間之外，另有三項問題亟需重視：

第一、以法令保障並鼓勵參與教科書編輯之教師：編輯教科書既然屬於教師專業的範圍，應讓教師視其為「理所當然」之事，儘量減少教師參與的

## 主題文章

困擾。可以採計研習進修時數，或將其視為在職進修，每週給予公假、集中排課或擔任科任老師等方法。事實上，教師除了參與教科書編輯，尚有參與其他層級課程發展的機會，或自行設計教材，或發展學校中之課程。因此，為了鼓勵教師發揮課程專業自主權、提高教師工作的專業價值，其治本之道，應增加國小之人事經費，減輕教師教學之外的負擔，並減少教師目前的上課時數，以從事各層級課程發展取代之。

第二、集結政府、學校、民間的力量，累積各種基礎研究，如學力指標、現行課程的定期檢討等，並使其公開、流通，讓課程發展者有所依據。例如建立常設之課程研發機構、獎勵以學校為中心的課程發展研究，並鼓勵民間出版社、雜誌社、基金會等加入課程研究發展的行列。

第三、重新檢討教科書審定制度，在避免審查委員曝光的前提下，促進審查者與編輯者之間的良性溝通，例如採用公聽會的方式。

## 二、在教科書出版機構方面

教科書出版機構宜站在支援、尊重專業的立場，提供編輯教師需要的幫助，例如前述曾提到教師在編輯過程中的焦慮，假使指導教授能給予幫助，如上課、提供資料，成員之間互相激盪、討論，而出版社給予購書、安排師資的經費協助等，則有助教師突破瓶頸。此外，教科書出版機構亦應注意以下幾項：

第一、出版單位本身應兼有研究部門與行政部門。前者負責研發與蒐集資料，後者處理記錄、校稿、聯絡等事務。

第二、出版單位應視本身的人力、物力，選擇適合的科目發展，真正將教科書發展視為文教事業，而非抱著瓜分利益的心態，純以贏利為目的。

第三、加強與編輯者之間的溝通，例如應有代表出席編輯會議，美編、文編亦應參與開會。同時，教具的發展與媒體的製作亦應配合教科書編輯同步設計。

## 三、在編輯群方面

團體討論是一種彼此妥協的過程，因此成員之間必須對基本的理念持有一定的共識，才有可能產生良性的互動。所謂基本理念的共識並非指大家的想法一致，而是對於互動方式、團體氣氛能有共識，更重要的是，對於希望

## 教科書審定制度對教師專業自主之啓示

發展出的課程風格、走向能有共同的理想。當然，在團體成員達成共識的過程中，往往必須經過一段磋商、討論，甚至激烈的辯論，但無論如何，這段過程卻是合作愉快的必要條件。因此，編輯成員不論是教授或教師，在編輯之前應對教科書的發展風格與理念作一番溝通與釐清，以助日後的順利合作。並且在過程中亦應以開放、平等與尊重的心態互相對待，彼此分享新觀念、新想法。

### 四、在學校方面

除了學校行政單位之外，近來學校教師會的成立，在爭取教師的權益之餘，亦應重視教師發展、調整與選用教材的權力發揮和能力培養。可藉由成員之間的激勵，結合學校行政力量，帶動學校教師研究風氣與提昇專業能力。一方面建立合理的學校（或學區）教科書選用制度，另一方面由於參與編輯教科書的教師，接觸新觀念的機會較多，對於課程架構的認識可能也更為深刻，因此應提供其機會向學校中其他教師介紹，善用寶貴的人力資源。

### 五、在教學者方面

首先，衆多教師參與教科書的編輯證實了基層教師的能力，因此，教師本身應有專業自主的意識與信心。其次，教科書並非聖經，尚有待教學者加以靈活運用。課程學者Taba(1962, 456)認為，課程發展與實施的過程相當複雜，每一個階段都必須靠許多具備各種專業能力的人共同合作，而在不同階段需要不同專業能力的人。由於並非每一個人都應該參與每一件事，而是各自發揮專長的部份，因此為了得到充分的資源並適度運用，必須讓各種專業人員組織分工，成為各個有效率的團隊。團隊工作不只意味著在團體中一起工作，而是讓各有所長的人經過有計畫地分組，相互擷取長處，協調彼此的觀念與技巧，創造正植基於這樣的協調上。她並強調教師必須與學科專家、課程與教育心理學者、行政人員及其他教師等專業人員團隊合作，共同激盪、創造，才能有效促成課程發展與實施。因此，未參與教科書編輯的教師亦應將自己視為整個課程發展階段的一份子，以學生的興趣與需要為基礎，在個別教學情境中靈活運用教科書，加以補充、調整。

總之，教科書開放審定制度對於教師專業自主與成長具有正面的意義，但是教師本身的心態必須先有所轉變。從親身參與教科書編輯的教師訪談

## 主題文章

中，得知其參與的感想，一方面肯定了由統編制走向審定制的作法，另一方面也透露出教科書審定制需要周邊的配合措施，始能竟其功。

## <說明>

本文之訪談結果摘自本人之碩士論文「國小階段教師參與課程發展之研究」（民86）。原論文乃以參與課程標準、教科書、縣市及學校鄉土教材之國小教師為研究對象。

## 參考文獻

- 中國時報（民83）。國小教科書85學年度起開放審定制。6月11日第六版。
- 四一〇教育改造聯盟（民85）。民間教育改造藍圖。台北：時報。
- 石計生等（民84）。意識型態與台灣教科書。台北：前衛。
- 朱敬一等（民84）。國家在教育中的角色。行政院教改會委託研究報告。
- 林幸姿（民86）。國小階段教師參與課程發展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 林彩岫（民76）。國民中學教師專業自主性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黃政傑（民85）。教育改革的理念與實踐。台北：師苑。
- 黃炳煌（民79）。開放社會的課程設計與教科用書制度。載於中國教育學會主編：開放社會的教育政策，433。台北：台灣書店
- 歐用生（民79）。教師在課程改革中的角色。研習資訊，62，4-8。
- 饒見維（民85）。教師專業發展--理論與實務。台北：五南。
- Chan, T. V. (1984). Curriculum Development For The Classroom-A Teacher's Prerogative. *Education-Canada*, 24(2), 31-35.
- Goodlad, J. I. (1979) (ed.). *Curriculum Inquiry*. N. Y.: McGraw-Hill.
- PicKett, F. D. (1979). *The Development and Evaluation of A Teacher-Oriented Curriculum Development Process*. Unpublished Ed. D. Dissertation. Memphis State University.
- Taba, H. (1962). *Curriculum Development- Theory and Practice*. N.Y.: Harcourt, Brace & World.

## 教科書審定制度對教師專業自主之啓示

Young, J. H. (1985). Participation in Curriculum Development: An Inquiry into the Responses of Teachers. *Curriculum Inquiry*, 15(4), 387-414.

本文作者為台灣師大教育碩士

# The Implications of the Open and Reviewing System of Textbooks on Teachers' Professional Autonomy

*Lin, Hsing-Tsu*

With the trends of education reform after the revocation of Martial Law in Taiwan, teachers' professional autonomy in curriculum development is getting important. In the past, only limited elementary school teachers have the chances to develop textbooks with some subject experts. However, in 1994, the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in Taiwan declared that production of elementary schools textbooks will be open all qualified publishers. In addition to government, many private publishers also have the opportunities to develop textbooks. Therefore, more and more elementary school teachers are involved in textbook development.

This article is to explore the implications of liberalization of the curriculum policy on teachers' professional autonomy. According to author's study, it shows that teachers are capable of being researchers and curriculum developers.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 is conducted with 23 full time elementary school teachers, who have been recently involved in textbook development committees. The teachers' motivations for joining the committees, their roles and positions in committees, as well as the satisfaction and disappointment are also included in the findings.

Several suggestions for the improvement of teacher involvement in textbook development committees have been made. Furthermore, it will be helpful promote teachers' professional growth and autonomy.

**Keywords:** Curriculum Reform、Textbook、Professional Growth、Teachers' Professional Autonomy

---

*Teacher, Taoyuan County, Jian-Guo Junior High School*